

孝感市孝南区推进乡村振兴“三项行动”办公室文件

孝南“三项行动”办发〔2023〕21号

关于下达2023年孝南区朋兴乡娄港村温室大棚项目及2023年电商服务乡村振兴项目（入库）备案的通知

朋兴乡、区商务局：

按照《省财政厅、省乡村振兴局、省发改委、省民宗委、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湖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农发〔2021〕25号）、《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孝南区乡村振兴“三项行动”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孝南区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暨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孝南“三项行动”组发〔2021〕7号）要求，经村级申报、乡镇审批、征求区行业主管部门意见，区推进乡村振兴“三

项行动”办公室审定，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现同意朋兴乡娄港村温室大棚项目入库及备案，涉及资金63万元；同意区商务局2023年电商服务乡村振兴项目备案，涉及资金40万元（项目及资金详见附件）。

请各地及时与财政部门联系，主动担起项目主体责任，不得擅自变更调整项目，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实行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公示公告、验收、报账等制度，并参照《湖北省衔接资金项目管理“一本通”》做好相关档案资料。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衔接项目落地，衔接资金发挥效益，村集体和脱贫户受益。

孝南区推进乡村振兴“三项行动”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



朋兴乡2023年新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申报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一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及补助标准	项目总投资	资金来源(计划)		项目规划年度	项目归属		是否脱贫村提升工程	是否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是否增加村集体收入	是否资产收益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受益总人口数	其中直接受益人口数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是否纳入年度实施计划
					乡镇	村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项目	巩固提升类项目												
合计(1)																									
2	娄港村蔬菜温室暖棚	产业发展	生产项目	种植业基地	朋兴乡	娄港村	蔬菜高标准温室暖棚。新建5个单体结构蔬菜大棚,跨度12米,顶高4.5米,长度85米,种植面积10亩。	79	63	16	2023年	否	是	否	否	是	是	是	发展特色产业,带动农户就业、增收,带动村集体增收。	350	230	区农业农村局	朱贵兵	18327659091	是

